
银河银泰理财分红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更新摘要）

重要提示

银河银泰理财分红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的基金合同于 2004 年 3 月 30 日正式生效。

投资有风险，投资人申购基金时应认真阅读本招募说明书。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预示其未来表现。

本摘要根据本基金基金合同和基金招募说明书编写，并经中国证监会核准。基金合同是约定基金当事人之间权利、义务的法律文件。基金投资人自依基金合同取得基金份额，即成为基金份额持有人和本基金合同的当事人，其持有基金份额的行为本身即表明其对基金合同的承认和接受，并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基金合同及其他有关规定享有权利、承担义务。基金投资人欲了解基金份额持有人的权利和义务，应详细查阅基金合同。

基金管理人保证招募说明书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本招募说明书经中国证监会对本基金募集的核准，并不表明其对本基金的价值和收益作出实质性判断或保证，也不表明投资于本基金没有风险。

本招募说明书已经本基金基金托管人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复核。本招募说明书所载内容截止日为 2011 年 9 月 30 日，有关财务数据和净值表现截止日为 2011 年 9 月 30 日(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第一节 基金管理人

一、基金管理人概况

- 1、名称：银河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 2、住所：上海市浦东新区世纪大道 1568 号中建大厦 15 楼
- 3、设立日期：2002 年 6 月 14 日
- 4、法定代表人：徐旭
- 5、办公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世纪大道 1568 号中建大厦 15 楼
- 6、电话：021-38568888
- 7、联系人：罗琼
- 8、注册资本：1.5 亿元人民币
- 9、股权结构：

持股单位	出资额(万元)	占总股本比例
中国银河金融控股有限责任公司	7,500	50%
中国石油天然气集团公司	1,875	12.5%
上海市城市建设投资开发总公司	1,875	12.5%
首都机场集团公司	1,875	12.5%
湖南电广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1,875	12.5%
合计	15,000	100%

二、主要人员情况

1、基金管理人董事、监事、经理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

董事长徐旭女士，中共党员，经济学博士。历任中国人保信托投资公司总裁助理、研究中心副主任，中国银河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企划部(党委宣传部)负责人、总经理、研究中心主任、总裁办主任兼党委办公室主任、机关党委委员。现任中国银河金融控股有限责任公司党委委员、董事会执行委员会委员。

董事刘澎湃先生，中共党员，大学本科学历。历任中国人民银行总行副司长，珠海市人民政府副市长，中国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办公室主要负责人，中国银河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副总裁，中国银河金融控股有限责任公司党委副书记、董事会执行委员会委员。

董事张国臣先生，中共党员，大学本科学历。历任中石油大连石化公司财务处副处长，中石油炼油与销售分公司高级会计师，中石油股份有限公司资本运营部股权管理处副处长。现任中国石油天然气集团公司资本运营部专职监事。

董事凌有法先生，硕士研究生学历。历任华宝信托公司研究部研究员、高级业务经理，联合证券有限公司固定收益部业务董事，金元证券资产管理部、并购部首席研究员。现任首都机场集团公司资本运营部专家。

董事王志强先生，中共党员，工商管理硕士。历任上海机电（集团）公司科长、处长、总会计师，上海久事公司计财部副总，上海市城市建设投资开发总公司计财部副总经理、副总会计师等职，现任上海市城市建设投资开发总公司副总经理。

董事熊人杰先生，大学本科学历。曾任职于湖南人造板厂进出口公司、湖南省广电总公司、湖南电广传媒股份有限公司。现任深圳市达晨创业投资有限公司副总裁。

独立董事孙树义先生，中共党员，大学本科学历。历任电子工业部处长，国家体改委副司长、司长，中央财经领导小组办公室副主任，国家人事部副部长、党组成员，中央企业工委副书记等职。

独立董事王福山先生，大学本科学历，高级工程师。历任北京大学教师，国家地震局副局长，中国人民保险公司部门总经理，中国人保信托投资公司副董事长，深圳阳光基金管理公司董事长等职。现任中国人寿保险公司巡视员。

独立董事沈祥荣先生，中共党员，硕士，工程师。历任国家计委、经委、国务院办公厅副处长、处长、副局长，中国华诚集团董事长，第十届上海市政协委员。现任上海黄金交易所党委书记、理事长。

独立董事樊纲先生，经济学博士，教授。长期在中国社会科学院经济研究所从事宏观经济研究工作。现任中国经济体制改革委员会副会长，兼任北京国民经济研究所所长、中国（深圳）综合开发研究院院长等职。

监事长刘昼先生，先后任职于湖南省木材公司、湖南省广播电视厅、湖南省广电总公司及湖南省汇林投资有限公司。现任深圳市达晨创业投资有限公司董事长。

监事吕红玲女士，硕士研究生学历。先后任职中国华融信托投资公司证券总部，中国银河证券有限责任公司财务资金总部会计核算部副经理、经理，中国银

河金融控股有限责任公司财务组负责人。现任中国银河金融控股有限责任公司财务部负责人。

监事余川女士，中共党员，法学硕士。先后任职于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银河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现为银河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员工。

副总经理尤象都先生（代为履行总经理职务），中共党员，硕士研究生学历。历任国家经济体制改革委员会宏观司财税处、投资处副处长，中信实业银行北京分行（后为总行营业部）办公室副主任（主持工作）、信贷部副总经理兼综合处处长、资产保全部副总经理、支行管理处副处长（主持工作）、西单支行负责人，财政部综合司综合处副处长、处长，兴业银行北京分行月坛支行行长，中国银河金融控股有限责任公司投资部负责人。

原总经理熊科金先生因个人原因离职，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审议，暂由副总经理尤象都先生代为履行总经理职务，该事项已经监管机构批准（基金部函[2011]537号）。

副总经理陈勇先生，中共党员，大学本科学历。历任哈尔滨证券公司友谊路证券交易营业部电脑部经理、副总经理，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哈尔滨和平路营业部总经理、投资银行总部高级经理，中国银河证券有限责任公司总裁办公室（党委办公室）副主任，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总裁办公室（党委办公室）副主任（主持工作），中国银河金融控股有限责任公司战略发展部执行总经理。

督察长李昇先生，中共党员，硕士研究生学历。历任原君安证券有限责任公司研究员、风险控制员，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证券投资经理，银河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基金管理部副总监、股票投资部总监等职。

2、基金经理

刘风华女士，研究生学历，中国人民大学工商管理硕士，13年证券从业经历。曾先后在中国信达信托投资公司、中国银河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工作。2002年6月加入银河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历任行业研究员，银丰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助理，2007年1月起任银河银泰理财分红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11年7月起兼任银河消费驱动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10年10月起任研究部

总监。

张杨先生，硕士研究生学历，CFA，7年证券从业经历。曾就职于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从事宏观经济及股票投资策略的研究工作。2008年9月加入银河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历任行业研究员、银河银泰理财分红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助理等职。

本基金历任基金经理：

李立生先生，2004年3月至2005年3月；王彤京先生，2005年3月至2006年11月；李昇先生，2005年12月至2007年1月；徐小勇先生，2008年8月至2010年4月；刘风华女士，2007年1月至今；张杨先生，2011年10月至今。

3、投资决策委员会成员

副总经理尤象都先生、副总经理陈勇先生、股票投资部总监钱睿南先生、固定收益部总监索峰先生、研究部总监刘风华女士。

上述人员之间均无近亲属关系。

第二节 基金托管人

一、基本情况

名称：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西城区复兴门内大街55号
成立时间：1984年1月1日
法定代表人：姜建清
注册资本：人民币334,018,850,026元
联系电话：010-66105799
联系人：蒋松云

二、主要人员情况

截至2011年9月末，中国工商银行资产托管部共有员工145人，平均年龄30岁，95%以上员工拥有大学本科以上学历，高管人员均拥有研究生以上学历或高级技术职称。

三、基金托管业务情况

作为中国大陆托管服务的先行者，中国工商银行自 1998 年在国内首家提供托管服务以来，秉承“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宗旨，依靠严密科学的风险管理和内部控制体系、规范的管理模式、先进的营运系统和专业的服务团队，严格履行资产托管人职责，为境内外广大投资者、金融资产管理机构和企业客户提供安全、高效、专业的托管服务，展现优异的市场形象和影响力。建立了国内托管银行中最丰富、最成熟的产品线。拥有包括证券投资基金、信托资产、保险资产、社会保障基金、安心账户资金、企业年金基金、QFII 资产、QDII 资产、股权投资基金、证券公司集合资产管理计划、证券公司定向资产管理计划、商业银行信贷资产证券化、基金公司特定客户资产管理、QDII 专户资产、ESCROW 等门类齐全的托管产品体系，同时在国内率先开展绩效评估、风险管理等增值服务，可以为各类客户提供个性化的托管服务。截至 2011 年 9 月，中国工商银行共托管证券投资基金 225 只，其中封闭式 7 只，开放式 218 只。自 2003 年以来，本行连续八年获得香港《亚洲货币》、英国《全球托管人》、香港《财资》、美国《环球金融》、内地《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等境内外权威财经媒体评选的 26 项最佳托管银行大奖；是获得奖项最多的国内托管银行，优良的服务品质获得国内外金融领域的持续认可和广泛好评。

第三节 相关服务机构

一、基金份额销售机构

1、直销机构：

(1) 银河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直销中心

办公地址：上海市世纪大道 1568 号中建大厦 15 楼

法定代表人：徐旭

公司网站：www.galaxyasset.com（支持网上交易）

客服热线：400-820-0860

直销业务电话：021-38568981 / 38568519（机构服务专线） / 38568507

传真交易电话：021-38568985

联系人：何珲、郑夫桦、张鸿

（2）银河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北京分公司

地址：北京市西城区月坛西街6号A-F座3楼（邮编：100045）

电话：010-68068788

传真：010-68017906

联系人：郭森慧

（3）银河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广州分公司

地址：广州市水荫路2号华信大厦东座9楼12室（邮编：510030）

电话：020-37602205

传真：020-37602384

联系人：李晓舟

（4）银河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哈尔滨分公司

地址：哈尔滨市南岗区花园街310号恒运大厦四层（邮编：150001）

电话：0451-53902200

传真：0451-53905528

联系人：孙永林

（5）银河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南京分公司

地址：南京市太平南路1号新世纪广场B座805室（邮编：210002）

电话：025-84671297

传真：025-84523725

联系人：牛大恒

（6）银河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地址：深圳市福田区福华一路中心商务大厦19层（邮编：518034）

电话：0755-82707511

传真：0755-82707599

联系人：史忠民

2、代销机构：

(1)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西城区复兴门内大街55号

法定代表人：姜建清

客户服务电话：95588

网址：www.icbc.com.cn

(2)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25号

法定代表人：郭树清

客户服务电话：95533

网址：www.ccb.com

(3)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西城区复兴门内大街1号

法定代表人：肖钢

客户服务电话：95566

网址：www.boc.cn

(4)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银城中路188号

法定代表人：胡怀邦

客户服务电话：95559

网址：www.bankcomm.com

(5)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深南大道7088号招商银行大厦

法定代表人：傅育宁

客户服务电话：95555

网址：www.cmbchina.com

(6)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西城区复兴门内大街2号

法定代表人：董文标

客户服务电话：95568

网址：www.cmbc.com.cn

（7）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东城区朝阳门北大街富华大厦C座

法定代表人：孔丹

客户服务电话：95558

网址：bank.ecitic.com

（8）东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东莞市南城路2号

法定代表人：何沛良

联系人：黄飞燕

电话：0769-23394102

客户服务电话：961122

网址：www.drcbank.com

（9）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东城区建国门内大街22号

法定代表人：吴建

客户服务电话：95577

网址：www.hxb.com.cn

（10）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35号国际企业大厦C座

法定代表人：顾伟国

电话：010-66568430

传真：010-66568536

联系人：田薇

客户服务电话：400-888-8888

网址：www.chinastock.com.cn

（11）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商城路618号

法定代表人：万建华

电话：021-38676666

传真：021-38670666

联系人：芮敏祺

客户服务电话：400-8888-666

网址：www.gtja.com

（12）中信建投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安立路 66 号 4 号楼

办公地址：北京市朝阳区门内大街 188 号

法定代表人：张佑君

电话：010-85130588

传真：010-65182261

联系人：权唐

客户服务电话：400-888-8108

网址：www.csc108.com

（13）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广州市天河北路 183-187 号大都会广场 43 楼

办公地址：广州天河北路大都会广场 18、19、36、38、41 和 42 楼

法定代表人：林治海

电话：020-87555888

传真：020-87555305

联系人：黄岚

客户服务电话：95575

网址：www.gf.com.cn

（14）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福田区金田路 4018 号安联大厦 35 层、28 层 A02 单元

办公地址：深圳市福田区深南大道 2008 号中国凤凰大厦 1 栋 9 层

法定代表人：牛冠兴

电话：0755-82825551

传真：0755-82558355

联系人：朱贤

客户服务电话：4008-001-001

网址：www.essence.com.cn

（15）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淮海中路 98 号海通证券大厦

法定代表人：王开国

电话：021-23219000

传真：021-23219100

联系人：金芸

客户服务电话：95553 或拨打各城市营业网点咨询电话

网址：www.htsec.com

（16）广州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广州市先烈中路 69 号东山广场主楼五楼

办公地址：上海市广东路 689 号海通证券大厦

法定代表人：吴志明

电话：020-87323735

传真：020-87325036

联系人：林洁茹

客户服务电话：020-961303

网址：www.gzs.com.cn

（17）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福田区益田路江苏大厦 A 座 38—45 层

法定代表人：宫少林

电话：0755-82943666

传真：0755-82943636

联系人：林生迎

客户服务电话：95565、4008-888-111

网址：www.newone.com.cn

（18）齐鲁证券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山东省济南市市中区经七路86号

法定代表人：李玮

电话：0531-68889155

传真：0531-68889752

联系人：吴阳

客户服务电话：95538

网址：www.qlzq.com.cn

（19）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中山南路 318 号 2 号楼 22 层-29 层

法定代表人：王益民

电话：021-63325888

传真：021-63326173

联系人：吴宇

客户服务电话：95503

网址：www.dfzq.com.cn

（20）湘财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长沙市黄兴中路 63 号中山国际大厦 12 楼

办公地址：湖南省长沙市天心区湘府中路 198 号标志商务中心 11 楼

法定代表人：林俊波

电话：021-68634518

传真：021-68865680

联系人：钟康莺

客户服务电话：400-888-1551

网址：www.xcsc.com

（21）长城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福田区深南大道 6008 号特区报业大厦 14、16、17 层

法定代表人：宁金彪

电话：0755-83516289

传真：0755-83516199

联系人：匡婷

客户服务电话：400-666-6888

网址：www.cgws.com

（22）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江苏省南京市中山东路 90 号华泰证券大厦

法定代表人：吴万善

电话：025-83290979

传真：025-51863323

联系人：万鸣

客户服务电话：95579

网址：www.htsc.com.cn

（23）金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海口市南宝路 36 号证券大厦 4 楼

办公地址：深圳市深南大道 4001 号时代金融中心 17 层

法人：陆涛

电话：0755-83025666

传真：0755-83025625

联系人：马贤清

客户服务电话：400-8888-228

网址：www.jyzq.cn

（24）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静安区新闻路 1508 号

法定代表人：徐浩明

电话：021-22169999

传真：021-22169134

联系人：李芳芳

客户服务电话：95525

网址：www.ebscn.com

（25）长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湖北省武汉市新华路特 8 号长江证券大厦

法人代表：胡运钊

电话：027-65799999

传真：027-85481900

联系人：李良

客户服务电话：4008-888-999 或 95579

网址：www.95579.com

(26) 德邦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普陀区曹杨路 510 号南半幢 9 楼

办公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福山路 500 号城建国际中心 26 楼

法定代表人：姚文平

电话：021-68761616

传真：021-68767981

联系人：罗芳

客户服务电话：400-888-8128

网址：www.tebon.com.cn

(27) 中航证券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江西省南昌市抚河北路 291 号

法定代表人：杜航

电话：0791-6768763

传真：0791-6789414

联系人：余雅娜

客户服务电话：400-8866-567

网址：www.scstock.com

(28) 华龙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甘肃省兰州市静宁路 308 号

办公地址：甘肃省兰州市城关区东岗西路 638 号

法定代表人：李晓安

电话：0931-4890208

传真：0931-4890628

联系人：李昕田

客户服务电话：96668、4006898888

网址：www.hlzqgs.com

(29) 华安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安徽省合肥市长江中路 357 号

办公地址：安徽省合肥市阜南路 166 号润安大厦 A 座 24 层-32 层

法定代表人：李工

电话：0551-5161821

传真：0551-5161600

联系人：甘霖

客户服务电话：96518、400-809-6518

网址：www.hazq.com.

（30）东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江苏省常州市延陵西路59号投资广场18楼

办公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世纪大道1589号长泰国际金融大厦11楼

法定代表人：朱科敏

电话 021-50586660

传真 021-50819897

联系人：李涛

客户服务电话：400-8888-588

网址：www.longone.com.cn

（31）申银万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常熟路171号

法定代表人：丁国荣

电话：021-54033888

传真：021- 64738844

联系人：李清怡

客户服务电话：021-962505

网址：www.sw2000.com.cn

（32）宏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新疆乌鲁木齐市文艺路233号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太平桥大街19号宏源证券

法定代表人：冯戎

电话：010-88085858

传真：010-88085195

联系人：李巍

客户服务电话：4008-000-562

网址：www.hysec.com

（33）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安徽省合肥市寿春路 179 号

办公地址：安徽合肥寿春路123号

法定代表人：凤良志

电话：0551-2207921

传真：0551-2207965

联系人：李蔡

客户服务电话：400-888-8777、95578

网址：www.gyzq.com.cn

（34）天相投资顾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街 19 号富凯大厦 B 座 701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街 5 号新盛大厦 B 座 4 层

法定代表人：林义相

电话：010-66045566

传真：010-66045500

联系人：林爽

客户服务电话：010-66045678

网址：www.txsec.com/ jijin.txsec.com

（35）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罗湖区红岭中路 1012 号国信证券大厦 16-26 层

法定代表人：何如

电话：0755-82130833

传真：0755-82133952

联系人：齐晓燕

客户服务电话：95536

网址：www.guosen.com.cn

（36）江海证券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黑龙江省哈尔滨市香坊区赣水路 56 号

法定代表人：孙名扬

电话：0451-82269280-225

传真：0451-82287211

联系人：张宇宏

客户服务电话：400-666-2288

网址：www.jhzq.com.cn

（37）华宝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陆家嘴环路 166 号未来资产大厦 27 层

法定代表人：陈林

电话：021-50122086

传真：021-50122398

联系人：宋歌

客户服务电话：400-820-9898

网址：www.cnhbstock.com

（38）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北京市西城区闹市口大街 9 号院 1 号楼

法定代表：高冠江

电话：010-63081000

传真：010-63080978

联系人：唐静

客户服务电话：400-800-8899

网址：www.cindasc.com

（39）华福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福州市五四路 157 号新天地大厦 7、8 层

办公地址：福州市五四路 157 号新天地大厦 7 至 10 层

法定代表人：黄金琳

电话：0591-87841160

传真：0591-87841150

联系人：张腾

客户服务电话：0591-96326

网址：www.hfzq.com.cn

(40) 中国国际金融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建国门外大街 1 号国贸大厦 2 座 27 层及 28 层

办公地址：北京市建国门外大街 1 号国贸大厦 2 座 6 层

法定代表人：李剑阁

电话：010-65053695

传真：010-65058065

联系人：罗春蓉

客户服务电话：010-65051166

网址：www.cicc.com.cn

(41) 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 5 号新盛大厦 B 座 12-15 层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 5 号新盛大厦 B 座 12 层

法定代表人：崔海涛

电话：010-66555316

传真：010-66555246

联系人：汤漫川

客户服务电话：4008-888-993

网址：www.dxzq.net

(42) 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深南东路 5047 号深圳发展银行大厦 24 层

法定代表人：马昭明

电话：0755-82492000

传真：0755-82492962

联系人：盛宗凌

客户服务电话：95513

网址：www.lhzq.com

(43) 财通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杭州市解放路 111 号金钱大厦

法定代表人：沈继宁

电话：0571-87925129

传真：0571-87828042

联系人：乔骏

客户服务电话：0571-96336（上海地区 962336）

网址：www.ctsec.com

（44）方正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湖南省长沙市芙蓉中路二段华侨国际大厦 22-24 层

法人代表：雷杰

电话：0731-85832343

传真：0731-85832214

联系人：郭军瑞

客户服务电话：95571

网址：www.foundersc.com

（45）西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重庆市江北区桥北苑 8 号

办公地址：重庆市江北区桥北苑 8 号西南证券大厦

法定代表人：王珠林

客户服务电话：4008-096-096

网址：www.swsc.com.cn

（46）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深南大道 7088 号招商银行大厦第 A 层

办公地址：北京市朝阳区亮马桥路 48 号中信证券大厦 20 层经纪业务管理部

法定代表人：王东明

联系人：陈忠

电话：010-84683893

传真：010-84685560

客户服务电话：95558

网址：www.cs.ecitic.com

（47）民生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朝阳区朝阳门外大街 18 号中国人寿大厦 1901

办公地址：北京市东城区建国门内大街 28 号民生金融中心 A 座 16-18 层

法定代表人：岳献春

电话：010-85127622

传真：010-85127917

联系人：赵明

客户服务电话：4006198888

网址：www.msza.com

二、注册登记机构：银河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世纪大道 1568 号中建大厦 15 楼

办公地址：上海市世纪大道 1568 号中建大厦 15 楼

法定代表人：徐旭

电话：021-38568888

传真：021-38568970

联系人：刘晓彬

三、律师事务所

名称：北京市君泽君律师事务所

地址：北京东四十条68号平安发展大厦3层

负责人：金明

电话：010-84085858

传真：010-84085338

经办律师：陶修明、钟向春

四、会计师事务所

名称：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

法定代表人：葛明

住所：北京市东城区东长安街 1 号东方广场东方经贸城安永大楼 16 层

办公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世纪大道 100 号上海环球金融中心 50 楼

经办会计师：徐艳、蒋燕华

电话：021-22288888

传真：021-22280000

联系人：蒋燕华

第四节 基金概况

基金名称：银河银泰理财分红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银泰理财分红基金

基金类型：混合型基金

基金运作方式：契约型开放式

第五节 基金的投资

一、投资目标

追求资产的安全性和流动性，为投资者创造长期稳定的投资回报。

二、投资方向

本基金的投资方向包括国内依法公开发行上市的具有良好流动性的债券、股票、央行票据、回购等金融工具，以及未来法律法规和中国证监会许可的其他金融工具。其中，债券投资包括国债、金融债、信用评级在投资级以上的企业债（包含可转换公司债券）等。

三、投资策略

（一）资产配置策略

本基金采用多因素分析框架，从宏观经济因素、政策因素、微观因素、市场因素、资金供求因素等五个方面对市场的投资机会和风险进行综合研判，适度把握市场时机，合理配置股票、债券和现金等各类资产间的投资比例，确定风格资产、行业资产的投资比例布局。

在遵循多因素分析框架的评估程序的同时，本基金将运用优化的固定比例组合保险机制（CPPI），根据基金净值的损益情况，动态设定一个相对安全的股票

组合占基金净值的上限比例，以实现控制股票投资风险暴露的目的。

根据本基金的固定比例组合保险机制，本基金的股票投资上限比例的确定公式为：

放大倍数 × （当年最大投资损失控制目标+当年债券和现金组合的预期收益率）。

其中，放大倍数根据对中国证券市场的实证分析结果来确定。在基金合同生效之初，本基金设定初始的当年最大投资损失控制目标为 3%。基金在正常情况下，投资损失控制目标设置规则如下：

如果上年度基金累计净值收益率>0 时：

当年最大投资损失控制目标=上年度基金累计净值收益率+3%

如果上年度基金累计净值收益率≤0 时：

当年最大投资损失控制目标=3%

以上股票投资上限比例将定期计算，每月由数量分析小组提交跟踪分析报告。在每季度末，投资决策委员会将根据市场和基金年内累计净值收益情况，做出是否修正股票投资上限比例的决定。如果基金在该季度期内的累计净值出现明显增长，则股票投资的上限比例可以适当提高；如果基金在该季度期内的累计净值出现明显下降，则股票投资的上限比例将适当降低。

（二）股票投资策略

本基金将在投资风险控制计划的指导下，获取股票市场投资的较高收益。本基金采用定性分析与定量分析相结合的方法进行股票选择，主要投资于经评估或预期认为具有可持续发展能力的价值型股票和成长型股票，同时兼顾较高的流动性要求。

本基金对企业可持续发展能力的评估采用定性分析和定量评估相结合的方法。定性分析主要考虑企业的基本素质、行业地位、发展战略、盈利模式、竞争优势、财务状况、增长潜力等因素。定量评估主要参考净资产收益率、经营性净现金流量、主营收入增长率、净利润增长率等指标。

在经过上述定性分析和定量评估筛选后，对入选股票的价值被低估的程度、未来增长潜力、风险以及市场流动性等多方面因素综合评估，精选个股，构建股票投资组合。

（三）债券投资策略

根据对宏观经济运行状况、金融市场环境及利率走势的综合判断，在控制利率风险、信用风险以及流动性风险等基础上，通过类属配置、久期调整、收益率曲线策略等构建债券投资组合，为投资者获得长期稳定的回报。

（四）投资决策与交易机制

1、决策机制

本基金实行投资决策委员会领导下的基金经理负责制。

投资决策委员会为基金投资的最高决策机构，主要职责是确定资产配置政策、审批重大投资决定等。

基金经理的主要职责是根据投资决策委员会的授权，在其权限范围负责所管理基金的日常投资组合管理工作，并具体落实投资决策委员会关于该基金的投资管理的决议。

2、决策依据

本基金管理人将主要依据下述因素决定基金资产配置和具体证券的买卖：

- （1） 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本《基金合同》的有关规定；
- （2） 国内外宏观经济发展态势、微观经济运行环境和证券市场发展趋势；
- （3） 处理好投资对象收益和风险的匹配关系，在充分权衡投资对象的收益与风险的前提下作出投资决策。

3、交易机制

本基金管理人实行集中交易制度。

（五）投资程序

1、投资分析和研究

本基金管理人内设研究部，从宏观经济形势、行业发展趋势、证券市场热点及上市公司基本情况等多个角度综合分析，运用定性和定量方法进行研究，制定投资策略建议和投资建议。

研究部负责对符合限制规定的拟投资对象进行详细的分析研究，经过评级、估值、特征分析和风险评判等，通过严格的筛选程序，汇总编制成基础股票库。在此基础上，针对本基金的特点，考虑市场价格与合理价格的偏离程度、拟投资对象的收益与风险特性、市场流动性等因素，在基金合同允许的范围内选择适当的投资对象建立本基金的备选股票库，并根据市场变化情况，适时做出调整。

2、制定资产配置策略与比例

投资决策委员会根据宏观研究、行业研究和市场研究等结果，考虑市场运行的周期因素，对投资策略和投资建议进行仔细讨论并确定本基金的资产配置策略，规定基金资产在股票、债券、现金等金融工具的配置比例（或范围）以及行业投资的比例（或范围），授权基金经理负责具体实施。

3、构建投资组合

基金经理小组在授权的范围内，根据投资决策委员会确定的资产配置比例或范围等，从备选股票库、债券品种中选择投资对象构建投资组合，并负责进行投资组合的日常管理。

4、交易

基金经理制定具体的操作计划并以投资指令的形式下达至中央交易室。中央交易室依据投资指令具体执行买卖操作，并将指令的执行情况反馈给基金经理。

5、风险管理 with 组合的调整

投资指令执行完毕后，基金经理负责向投资决策委员会提出总结报告；监察部对基金投资进行日常监督；数量分析小组定期对基金投资业绩进行评估和风险分析，并通过监察部呈报给公司合规审查与风险控制委员会及督察员办公室、投资决策委员会、基金经理及相关人员。在监察部和数量分析小组提供的风险分析和评估报告的基础上，基金经理定期回顾基金投资组合的收益与风险来源，根据市场变化和投资阶段成果定期反思有关各项因素，并关注股票评级和备选股票库等的变化，对基金投资组合不断进行调整和优化。

基金管理人将根据实际情况对前述投资过程不断进行周期检讨及优化调整，在维护基金资产安全的前提下，获取长期的资本增值和适度的当期收益。

四、投资组合

1、本基金投资组合在遵守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及本基金合同规定的投资限制的同时，还将遵守基金管理人内设监察部所制定的投资对象限制。

2、本基金的投资组合遵循下列比例规定：

- (1) 本基金持有一家公司的股票，不得超过基金资产净值的10%；
- (2) 本基金与由本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其他基金持有一家公司发行的证券，不得超过该证券的10%；
- (3) 投资于股票、债券的比例不低于基金资产总值的80%，

- (4) 投资于国债的比例不低于基金资产净值的20%；
- (5) 遵守法律、法规或中国证监会规定的其他比例限制。

在本基金成立后六个月内，达到上述比例限制及基金合同中规定的本基金投资组合的比例范围。因基金规模或市场的变化等原因导致的投资组合不符合上述规定的，基金管理人应在合理期限内调整基金的投资组合，以符合上述规定。法律法规或监管部门另有规定时，从其规定。

五、投资限制

本基金禁止从事下列行为：

- 1、承销证券；
- 2、向他人贷款或者提供担保；
- 3、从事承担无限责任的投资；
- 4、买卖其他基金份额，但是国务院另有规定的除外；
- 5、向其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出资或者买卖其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发行的股票或者债券；
- 6、买卖与其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有控股关系的股东或者与其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有其他重大利害关系的公司发行的证券或者承销期内承销的证券；
- 7、从事内幕交易、操纵证券交易价格及其他不正当的证券交易活动；
- 8、依照法律、行政法规有关规定，由国务院证券监督管理机构规定禁止的其他活动。

六、业绩比较标准

上证 A 股指数×40%+中信全债指数×55%+金融同业存款利率×5%。

七、基金管理人代表基金行使股东权利的处理原则及方法

- 1、不谋求对上市公司的控股，不参与所投资上市公司的经营管理；
- 2、有利于基金资产的安全与增值；
- 3、基金管理人按照国家有关规定代表基金独立行使股东权利，保护基金投资者的利益；
- 4、基金管理人按照国家有关规定代表基金独立行使债权人权利，保

护基金投资者的利益。

八、基金投资组合报告（截止 2011 年 9 月 30 日）

本投资组合报告已经基金托管人复核，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本报告中所列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1 报告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序号	项目	金额（元）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1	权益投资	1,808,327,820.36	61.00
	其中：股票	1,808,327,820.36	61.00
2	固定收益投资	742,273,741.40	25.04
	其中：债券	742,273,741.40	25.04
	资产支持证券	-	-
3	金融衍生品投资	-	-
4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200,750,541.13	6.77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5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202,990,699.32	6.85
6	其他资产	10,219,552.09	0.34
7	合计	2,964,562,354.30	100.00

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代码	行业类别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A	农、林、牧、渔业	56,339,690.13	1.91
B	采掘业	55,911,226.56	1.89
C	制造业	1,478,447,838.01	50.01
C0	食品、饮料	538,957,084.86	18.23

C1	纺织、服装、皮毛	16,008,688.97	0.54
C2	木材、家具	-	-
C3	造纸、印刷	50,213,420.24	1.70
C4	石油、化学、塑胶、塑料	101,529,849.96	3.43
C5	电子	1,481,315.86	0.05
C6	金属、非金属	25,715,534.32	0.87
C7	机械、设备、仪表	339,359,752.87	11.48
C8	医药、生物制品	379,488,878.61	12.84
C99	其他制造业	25,693,312.32	0.87
D	电力、煤气及水的生产和供应业	2,589,850.76	0.09
E	建筑业	19,801,096.50	0.67
F	交通运输、仓储业	-	-
G	信息技术业	17,880,000.00	0.60
H	批发和零售贸易	85,584,291.02	2.89
I	金融、保险业	-	-
J	房地产业	-	-
K	社会服务业	91,773,827.38	3.10
L	传播与文化产业	-	-
M	综合类	-	-
	合计	1,808,327,820.36	61.17

3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股票投资明细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数量（股）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000596	古井贡酒	2,881,253	246,779,319.45	8.35
2	000568	泸州老窖	5,007,613	194,796,145.70	6.59
3	000423	东阿阿胶	4,529,851	187,943,517.99	6.36
4	600315	上海家化	3,335,409	101,529,849.96	3.43

5	601717	郑煤机	3,589,962	88,707,961.02	3.00
6	300015	爱尔眼科	3,200,000	67,840,000.00	2.29
7	000998	隆平高科	1,999,989	56,339,690.13	1.91
8	300146	汤臣倍健	780,563	53,054,867.11	1.79
9	600587	新华医疗	1,770,924	50,506,752.48	1.71
10	002303	美盈森	1,509,724	50,213,420.24	1.70

4 报告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序号	债券品种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国家债券	244,751,721.40	8.28
2	央行票据	362,567,000.00	12.26
3	金融债券	89,085,000.00	3.01
	其中：政策性金融债	89,085,000.00	3.01
4	企业债券	3,652,960.00	0.12
5	企业短期融资券	19,836,000.00	0.67
6	中期票据	-	-
7	可转债	22,381,060.00	0.76
8	其他	-	-
9	合计	742,273,741.40	25.11

5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名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序号	债券代码	债券名称	数量（张）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010308	03 国债(8)	804,600	80,379,540.00	2.72
2	1101032	11 央票 32	600,000	59,736,000.00	2.02
3	010112	21 国债(12)	593,720	59,478,869.60	2.01

4	010203	02 国债(3)	552,340	55,372,085.00	1.87
5	019113	11 国债 13	500,000	49,500,000.00	1.67

6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名的前十名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资产支持证券

7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名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权证

8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8.1 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没有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在本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况。

8.2 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中没有在基金合同规定备选股票库之外的股票。

8.3 其他资产构成

序号	名称	金额（元）
1	存出保证金	2,098,780.49
2	应收证券清算款	-
3	应收股利	-
4	应收利息	7,997,121.60
5	应收申购款	123,650.00
6	其他应收款	-
7	待摊费用	-
8	其他	-
9	合计	10,219,552.09

8.4 报告期末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明细

序号	债券代码	债券名称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	------	------	---------	-----------

				(%)
1	113001	中行转债	17,210,758.50	0.58
2	110015	石化转债	5,170,301.50	0.17

8.5 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不存在流通受限情况

第六节 基金的业绩

基金管理人依照恪尽职守、诚实信用、谨慎勤勉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人申购基金时应认真阅读本招募说明书。有关业绩数据经托管人复核，但未经审计。

阶段	份额净值 增长率①	份额净值 增长率标 准差②	业绩比较 基准收 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 准收益率标 准差④	①—③	②—④
2004.03.30-2004.12.31	-9.01%	0.50%	-11.68%	0.54%	2.67%	-0.04%
2005.01.01-2005.12.31	0.85%	0.96%	3.53%	0.55%	-2.68%	0.41%
2006.01.01-2006.12.31	106.47%	1.18%	41.90%	0.54%	64.57%	0.64%
2007.01.01-2007.12.31	118.78%	1.89%	32.18%	0.88%	86.6%	1.01%
2008.01.01-2008.12.31	-45.57%	1.86%	-29.40%	1.14%	-16.17%	0.72%
2009.01.01-2009.12.31	51.60%	1.42%	28.03%	0.76%	23.57%	0.65%
2010.01.01-2010.12.31	18.51%	1.24%	-4.47%	0.57%	22.98%	0.67%
2011.01.01-2011.09.30	-14.39%	0.95%	-5.90%	0.46%	-8.49%	0.49%
自基金合同生效起至今	247.00%	1.37%	39.75%	0.74%	207.25%	0.63%

注：本基金合同于 2004 年 3 月 30 日生效。

第七节 基金费用与税收

一、基金运作有关的费用

（一）费用种类

- 1、基金管理人的管理费；
- 2、基金托管人的托管费；
- 3、证券交易费用；
- 4、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费用；
- 5、基金信息披露费；
- 6、会计师、律师费；
- 7、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可以列入的其他费用。

（二）基金费用计提方法、计提标准和支付方式

1、基金管理人的管理费

基金管理费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的 1.5% 的年费率计提。基金管理费的计算方法如下：

$$H=E \times 1.5\% \div \text{当年天数}$$

H 为每日应付的基金管理费

E 为前一日的基金资产净值

基金管理费每日计算，逐日累计至每月月末，按月支付，由基金托管人于次月前五个工作日内从基金财产中一次性支付给基金管理人。若遇节假日、公休假等，支付日期顺延。

2、基金托管人的托管费

基金托管人的托管费按前一日的基金资产净值的 0.25% 的年费率计提。托管费的计算方法如下：

$$H=E \times 0.25\% \div \text{当年天数}$$

H 为每日应支付的基金托管费

E 为前一日的基金资产净值

基金托管费每日计算，逐日累计至每月月末，按月支付，由基金托管人于次月前五个工作日内从基金财产中一次性支取。若遇节假日、公休假等，支付日期顺延。

3、其他费用

基金运作费用中其他费用由基金托管人根据有关法规及相应协议规定，按费用实际支出金额，列入当期费用，由基金托管人从基金财产中支付。

二、基金销售有关的费用

1、 申购费

本基金的申购期间采用后端收费方式，即投资者在赎回时交纳申购费用。申购费用由投资者承担，不列入基金资产，主要用于本系列基金的宣传推广、市场营销等相关费用。

本基金申购费计算公式如下：

后端申购费用=赎回份额×最小值（认购/申购日基金份额资产净值，赎回日基金份额资产净值）×后端申购费率

申购费率如下：

持有时间	后端申购费率
1 年以内	1.0%
1 年以上 2 年以内（含 2 年）	0.6%
2 年以上 3 年以内（含 3 年）	0.3%
满 3 年以上	0

以上的一年按 365 天计算。

说明：后收申购费的计算基数将按现值（按赎回当日的基金份额资产净值计算）和拟赎回基金份额的购入成本两者中的较低金额计算。当市值上升比最初购入成本高时，投资者按购入成本计算申购费，不需支付升值部分的后收申购费，如果市值下降，按较低的市值计算申购费，不需支付减值部分的后收申购费。

2、 赎回费

基金持有人在办理赎回时须交纳赎回费，实际所收取的赎回费中 40% 为注册

登记费，归注册登记机构所有；其余部分计入基金资产。

本基金赎回费计算公式如下：

$$\text{赎回总额} = \text{赎回份数} \times \text{T 日基金份额净值}$$

$$\text{赎回费用} = \text{赎回总额} \times \text{赎回费率}$$

本基金的赎回费率如下：

持有时间	赎回费率
1 年以内	0.6%
1 年以上 2 年以内（含 2 年）	0.3%
2 年以上 3 年以内（含 3 年）	0.1%
满 3 年以上	0

以上的一年按365天计算。

3、 转换费

本基金的转换费用规定具体参见转换开始公告。转换费用归基金管理人所有。

基金管理人可以根据市场情况调整相关收费方式和费率水平，最新的费率将在最新的招募说明书（更新）中列示。如调整费率，基金管理人最迟将于新的费率生效前 3 个工作日在至少一种指定媒体上公告。

基金管理人有权在不违背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和基金合同规定的前提下，针对特定的投资者开展基金促销活动，在基金促销活动期间，基金管理人可以对促销活动范围内的投资者调低基金申购费率和基金赎回费率。

三、 基金税收

基金运作过程中的各类纳税主体，依照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的规定，履行纳税义务。

第八节 对招募说明书更新部分的说明

银河银泰理财分红证券投资基金本次更新招募说明书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证券投资基金销售管理办法》等有关法规及《银河银泰理财分红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进行更新编写，更新的内容主要包括以下几部分：

1、“第三节 基金管理人”之“主要人员情况”中，公司法人由李锡奎变更

为徐旭；原总经理熊科金先生因个人原因离职，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审议，暂由副总经理尤象都先生代为履行总经理职务，不再披露董事、总经理熊科金相关情况，秦荣生不再担任独立董事，新增独立董事樊纲情况介绍；“基金经理”新增张杨先生为该基金经理，并进行情况介绍；投资决策委员会成员因原总经理熊科金同志因个人原因离职，熊科金不再是投资决策委员会成员、增加副总经理陈勇先生、产品规划部总监李立生不再担任投资决策委员会成员。

2、“第四节 基金托管人”之“二、主要人员情况”、“三、基金托管业务情况”根据实际情况进行了相应更新。

3、“第五节 相关服务机构”根据实际情况进行了相应更新。

4、“第七节 基金的投资”之“八、基金投资组合报告”更新为截止日为2011年9月30日的报告，该部分内容均按有关规定编制，并经基金托管人复核，未经审计。

5、“第八节 基金的业绩”中对基金成立以来至2011年9月30日的基金业绩表现进行了披露。该部分内容均按有关规定编制，并经基金托管人复核，但相关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6、“第二十节 其他应披露事项”中列示了本报告期内本基金及本基金管理公司在指定报纸上披露的公告。

银河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一一年十一月十一日